

香港房屋委員會

居者有其屋小組委員會議事備忘錄

把政府資助房屋的買賣資料納入差餉物業估價署公布的物業統計數字

目的

本文件旨在通知委員，有關把政府資助房屋的買賣資料納入差餉物業估價署公布的物業統計數字的安排。

背景

2. 一直以來，差餉物業估價署公布的物業統計數字，只包括私人物業的買賣資料。由於政府資助房屋單位的成交量與日俱增，上述物業統計數字有必要加入這些物業的買賣資料，讓社會人士對於各類物業的買賣能有全盤的了解。

與差餉物業估價署所作的安排

3. 差餉物業估價署已因應本署的要求，同意在該署的物業成交統計數字中，加入以下計劃的買賣資料——房委會轄下的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可租可買計劃和租者置其屋計劃，以及房屋協會轄下的住宅發售計劃和夾心階層住屋計劃。差餉物業估價署公布物業統計數字前，會就房委會和房屋協會提供的有關資料進行所需分析及研究。

輯錄的資料

4. 差餉物業估價署已於2000年4月，在該署編製的《香港物業報告——2000》(下稱「該報告」)中公布有關政府資助房屋單位的成交統計數字。該報告是一份公開發售的年刊，輯錄了私人 and 政府資助房屋單位的落成量、售價和租金數據。該署並出版一份季刊，其中扼述每季的最新資料，作為該報告的補編。有關政府資助房屋的統計數字，亦會載於該季度補編之內。

5. 在該報告中，1998 和 1999 年以下 3 類計劃每月成交宗數和平均價格(每平方米若干元)的統計數字，分別以 3 個表格列出：(i)租者置其屋計劃；(ii)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和可租可買計劃；及(iii)住宅發售計劃和夾心階層房屋計劃。

6. 此外，1998 和 1999 年居屋、私人參建居屋和住宅發售計劃第二市場的(i)每月成交量和成交總值，以及(ii)平均售價和售價指數，在檢討報告中另以兩個表格分別列出(上述 5 個表格載於附件)。

財政及人手影響

7. 有關工作可由現有的人手吸納，因此對財政並無影響。

公眾反應

8. 在差餉物業估價署公布的統計數字中加入政府資助房屋的資料，可讓公眾人士獲得更多有關物業買賣的資訊，相信會受到歡迎。

提交參考

9. 本文件提交各委員參考。

尹一鳴
居者有其屋小組委員會秘書
電話：2761 5035
傳真：2761 0019

(附件從略)

檔號：HD/AHO/M/7

日期：2000 年 6 月 28 日